证券代码: 831260

证券简称:东方碾磨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法律责任。

一、预计担保情况概述

(一) 预计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经营 需要,保障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经营业务顺利开展,公司预计在2025年度以公司合法 拥有的财产为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

上述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期限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上述担保事项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包括 但不限于在总额度内予以确认实际担保金额、期限、担保方式及签署担保相关文件 築。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 宁国东方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18日

住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港口镇老工业集中区

注册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港口镇老工业集中区

注册资本: 5,000,000 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矿山机械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铸造机械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农业机械制造;黑色金属铸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赵金斌

控股股东: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赵金斌、赵东凯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88,678,804.25元

2024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 79,163,731.17元

2024年12月31日净资产: 5,057,238.42元

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94.30%

2025年3月31日资产负债率: 94.33%

2025年1-3月营业收入: 19,995,801.86元

2025年1-3月利润总额: 41,140.10元

2025年1-3月净利润: 30,855.08元

审计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一)预计担保原因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为了支持全资子公司正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发展需求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预计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提供担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日常业务顺利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对外担保的目的是为了全资子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推动全资子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四、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占公司最近一
项目	金额/万元	期经审计净资
		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	0	0%
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5,000	24.01%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5,000	24.01%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